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公司名称：美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新台币 19,110 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旭电子”或“公司”）全资子公司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鸿科技”）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与美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律”）签署了《共同投资契约》，双方共同出资新台币 39,000 万元设立合资公司美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美鸿”或“合资公司”）。其中，环鸿科技以自有资金出资新台币 19,110 万元，占美鸿注册资本 49%。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经营层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资双方的基本情况

1、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投县草屯镇太平路 1 段 351 巷 141 号

注册资本：新台币 198,0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旭电子间接 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魏镇炎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汽、机车零件配备批发业；信息软件批发业；电子材料批发业；有线通信机械器材制造业；无线通信机械器材制造业；电子零组件制造业；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制造业；汽车及其零件制造业；产品设计业；研究发展服务业；无店面零售业。

2、美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台中市南屯宝山里工业区 23 路 22 号

企业类型：台湾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2439.TW

法定代表人：廖禄立

成立日期：1975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娱乐性产品、扬声器、电池产品、免持听筒及其他电子零件各项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美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无线通信机械制造业、电子零组件制造业、电信管制射频器材制造业、电脑及其周边设备制造业、医疗器材制造业、医疗器材批发业、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资讯软体批发业、电子材料批发业、电信管制射频器材输入业、资料处理服务业、产品设计业、研究发展服务业。

以上信息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出资方式与金额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新台幣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美律	19,890	货币资金	51.00
环鸿科技	19,110	货币资金	49.00
合计	39,000	—	100.00

四、《共同投资契约》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甲方：美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合资公司

甲、乙双方共同出资成立美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实际以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美鸿注册资本新台币 39,000 万元，其中：

甲方现金出资：新台币 19,890 万元，占 51%

乙方现金出资：新台币 19,110 万元，占 49%

根据实际用款需求，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同步分期实缴到位。

3、治理结构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由 4 名董事组成，甲乙双方各委派 2 名，并由双方共同推举董事长；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由甲乙双方各委派 1 名监事；合资公司设总经理 1 人。

4、生效条件

本契约已经双方合法召开相关会议决议核准签署，且已取得必要之主管机关核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合资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策，结合合资双方在音讯产品与微小化模组制造的优势，向市场推出更具竞争力的音讯模组产品，增强公司音讯模组产品的市场影响力。

申请设立合资公司和后续注资需履行相关政府主管单位的审批/备案程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